

##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签订的合作协议仅为战略性框架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双方计划未来在此框架下提出具体的实质性合作项目，并签订具体的项目合作协议，最终合作内容以签署的具体项目合作协议为准。届时，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

● 本协议预计对公司 2016 年度业绩不会产生直接的重大影响。

#### 一、 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 （一）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以下简称“地质地球所”）是从事固体地球科学研究与教育的综合性国家学术机构，以固体地球各圈层相互作用及其资源、环境、工程地质问题作为主攻方向，在科研布局上形成了地球动力学、环境与灾害、矿产资源“三足鼎立”的研究格局。

地质地球所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黄金”）无关联关系。

##### （二）协议的签署

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与地质地球所签署《“中国东部金矿研究和找矿行动”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战略性框架协议，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目前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

## 二、 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合作目的

中国东部在早白垩世发生了大规模的克拉通破坏和金成矿作用，地质地球所通过多年的不懈研究对此取得了许多有益的认识，并希望将这些研究成果应用到生产实践中，总结经验，改进提高以便取得矿床资源勘探理论与技术的新突破。赤峰黄金目有多个黄金矿山属于该期成矿的产物，希望利用相关科技成果来指导生产实践，取得更大的经济效益。

为了进一步深化并发展相关的地质理论、矿床模型和找矿进展，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原则，经反复沟通，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协议，达成合作意向。

### （二）合作的主要内容

地质地球所将以一流的科技人才和一流的科研装备为基础，在将最新的知识创新成果、技术创新成果、以及必要的科研经费面向国民经济建设主战场的过程中，以赤峰黄金的相关矿山作为科学实验基地，“产学研用”相结合，在解决生产实际应用问题的过程中使自己的研究成果不断得到验证和修正。

赤峰黄金将为地质地球所的各项研究活动创造有利条件和必要的支持，尤其是对矿山井下现场考察提供安全保障、地质资料和矿山地质技术人员支持。而且在必要时，对于地质地球所取得的研究成果实施工程验证（钻探、坑探或槽探）。

双方同意近期将对辽宁省丹东市五龙金矿及其周边地区的深部金矿资源开展合作研究。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协议预计对公司 2016 年度业绩不会产生直接的重大影响。

(二) 若公司与地质地球所合作项目实现重要突破，将有助于公司黄金矿山资源勘探工作，对公司长期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 四、 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战略性框架协议，旨在为双方后续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良好的基础，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双方计划未来在此框架下提出具体的实质性合作项目，并签订具体的项目合作协议。最终合作内容以签署的具体项目合作协议为准。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 月 21 日